

产业经济与区域经济研究丛书

区域合作发展 政府间协调机制研究

Regional Cooperative Development and
Mechanisms for Inter-Government Coordination

李俊 梁东 李志宏 李天宝◇著



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Wuh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Press

产业经济与区域经济研究丛书

区域合作发展政府间 协调机制研究

**Regional Cooperative Development and Mechanisms for
Inter-Government Coordination**

李俊 梁东 李志宏 李天宝 著

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 武 汉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区域合作发展政府间协调机制研究 / 李俊等著. ——武汉: 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2016. 11(产业经济与区域经济研究丛书)

ISBN 978-7-5629-5125-4

I. ①区… II. ①李… III. ①区域经济合作—研究—武汉
IV. ①F127.6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48162 号

项目负责人:李兰英

责任编辑:李兰英

责任校对:刘凯

封面设计:匠心文化

出版发行: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社址: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 122 号

邮编:430070

网址:<http://www.wutp.com.cn>

经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武汉兴和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87×960 1/16

印张:13.5

字数:180 千字

版次:2016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201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45.00 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本社购书热线电话:027-87515778 87515848 87785758 87165708

(传真)

·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

本书是“区域发展协作和利益协调机制的中英美对比研究”课题的研究成果。该课题是江汉大学 2013—2014 年度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武汉城市圈制造业发展研究中心国际合作项目 (WZ2015GZ01)。

This book is the outcome of the research project “A Comparative Study of Regional Collaboration and Multi-Governance among China, USA, and UK ” (WZ2015GZ01) which was funded exclusively by the Chinese Central Government for the development of higher education via the Research Center o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Manufacturing Industry of the Wuhan City Circle, Jiangnan University, in 2013/2014.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区域合作发展中政府间协调机制概论	(9)
第一节 区域合作发展中政府间协调机制相关理论基础	(9)
第二节 国内区域合作发展中政府间协调机制相关文献综述	(16)
第三节 国外区域合作发展中政府间协调机制相关文献综述	(19)
第四节 国内外区域合作发展中政府间协调机制相关研究对比	(30)
第五节 区域合作发展中政府间协调机制实践	(37)
第二章 区域合作发展政府间协调机制分析模型构建	(47)
第一节 理论分析框架构建	(47)
第二节 主要因素与政府间协调机制作用机理	(48)
第三节 要素指标体系构建	(49)
第四节 区域合作发展中政府间协调效率和效果影响因子评价	(51)
第五节 区域合作发展中政府间协调效率和效果影响因子评价结论	(58)
第三章 武汉城市圈区域合作发展政府间协调现状	(63)
第一节 武汉城市圈区域合作发展抽样统计调查	(63)

第二节	武汉城市圈区域发展协作成效	(67)
第三节	武汉城市圈区域发展协作存在的问题	(71)
第四章	武汉城市圈区域发展协作案例研究	(75)
第一节	武汉城市圈区域发展协作案例背景	(75)
第二节	武汉城市圈区域发展协作典型案例	(79)
第五章	英国区域发展协作典型案例研究	(91)
第一节	英国区域发展协作现状	(91)
第二节	英国区域发展协作典型案例	(98)
第六章	美国区域发展协作典型案例研究	(123)
第一节	美国区域发展协作现状	(123)
第二节	美国区域发展协作典型案例	(142)
第七章	中英美三方区域发展政府协作典型案例对比	(156)
第八章	英美区域发展协作对武汉城市圈发展的启示	(159)
第一节	英方典型案例对武汉城市圈区域协作的启示	(159)
第二节	美方典型案例对武汉城市圈区域协作的启示	(160)
附录		(163)
附录 A	武汉城市圈大事记	(163)
附录 B	《武汉城市圈区域发展规划(2013—2020 年)》	(169)
附录 C	武汉市 8+1 城市圈各城市经济状况	(180)
参考文献		(199)
后记		(210)

绪 论

1. 本书的研究对象

中国自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自成立长江三角洲城市经济协调会以来,从中央到地方一直都在探索一条打破区域市场分割、发挥经济区协同优势、通过内联外挤取得更大区域经济效益的经济体制改革的新路子。2008年,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长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意见》,第一次把区域发展一体化上升到国家层面。2014年,国务院发布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指导意见,此项举措既是这一改革进程的延续,也是武汉城市圈及整个长江经济带的历史发展机遇。国务院在指导意见中要求长江经济带各省市通力合作,发挥长江黄金水道的独特作用,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推动沿江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打造世界级产业集群,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城市群,使长江经济带成为充分体现国家综合经济实力、积极参与国际竞争与合作的内河经济带。抓住这个历史发展机遇,振兴区域经济,建设世界级产业集群,关键一环是建立有效的区域发展协作和利益协调机制。此外,当前中国改革的新特征是调整政府与市场的关系,让市场发挥更大的作用。李克强总理近期多次指出,凡是市场能办的,应尽量让市场去办。因此,政府职能转变的一个重要方面,就是政府从发展的直接参与者转变为发展的协调者。开展区域发展协作和利益协调机制研究,既满足了新形势下探讨区域发展新模式的需要,也可以为推动长江经济带的发展与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具有重要的实践意义。为此,在江汉大学和武汉城市圈制造业研究中心的支持和资助下,英国埃塞克斯大学、江汉大学和美国尼尔瓜拉大学的研究人员成立了课题组,进行区域发展协作和利益协调机制的中英美对比研究。本课题的研究内容是:在当前经济体制改革背景下,探讨什么形式的区域治理结构有助于促使区域从要素合作走向全面的制度合作,从而形成一个合理有效的区域利益协调机制,使区域合作进入一种双赢状态。本课题以多层治理理论和战略学中的竞合理论为研究的基本理论框架,结合中国特有的发展模式,从区域治理的角度研究区域间的竞合关系与利益协调机制。研究的基本出发点是,区域协作是一种竞争与合作的复杂形态,一个合理的区域利益协调机制是建立在一个有效的区域治理体系之上的,区域协作发轫于要素合作,成熟于制度合作。本研究的思路是采用中外比较研究的方法,选择三个典型区域作为研究对象,即代表国内区域协作起步阶段的武汉都市圈、代表国外成熟市场经济条件下区域协作的英国模式和美国模式,探讨不同区域要素合作与制度合作的特征,不同利益协调机制的制度安排和区域治理结构,以及不同模式的区域协作效果。这一研究将不着眼于某一个特定行业,而是在整个区域层面上研究区域协作、利益协调机制与区域治理的问题。运用理论研究与比较研究相结合、实证研究与对策研究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对跨区域发展协作和利益协调机制进行深入的分析与研究。

诚如上述所言,建立区域发展协作和利益协调机制,因为涉及的利益相关者多,各区域利益相关者的利益诉求既有共性,也有冲突,如何彰显共性,减少冲突,建立科学合理的利益协调机制,使区域发展效益最大化,理论界至今未能提出一个成熟的解决模式,因此,研究区域发展协作和利益协调机制已成为一个研究的前沿问题和热点,近期相关的国际核心期刊陆续推出专刊,试图推动对这一重要理论问题的研究。本课题通过对比研究,深入探讨中国区

域发展协作和利益协调机制的现状和经验等,将在理论上为推动这一问题的研究提供新的视角和观点。

自美国著名经济学家、诺贝尔奖获得者 Krugman 在 1990 年提出新经济地理学理论以来,区域(特别是跨区域发展协作)在经济发展与决策中越来越受到重视。虽然西方的经济体制总体上强调由市场配置资源,但政府的调控作用近年来有增无减,并把区域治理作为中央向地方减政放权的新的公共治理模式。由此,近 20 年来,欧盟一直致力于探索与推动成员国内部的跨区发展协作,其理论基础则是美国学者 Marks 提出的多层治理理论(Multi-level governance, MLG)。MLG 倡导建立一种新的区域决策系统,通过纵向和横向不同利益主体在决策与实施中的良性互动,形成一种利益协调的区域治理机制,以此达到增强政府干预效果的目的。西方学者研究发现,建立一个良好的跨区发展协作的多层决策治理机制,能调动区域各个利益主体参与发展决策的积极性,使得区域决策有的放矢^[1],从而增强政策的实施效果^[2],发挥区域优势,优化整合区域资源,实现利益共享,达到区域协调发展的效果^[3]。2014 年,欧盟(EU)发布了对 2007—2013 年间推动 MLG 模式工作的总结报告,对 MLG 的总体效果给予了肯定。但是,对英国、德国、芬兰、希腊、波兰、捷克和匈牙利等国的研究表明,建立这样一种区域利益协调机制,也面临一系列挑战。在决策方面,由于 MLG 强调区域合作,小局服从大局,容易导致区域利益冲突的发生^[4];又由于要兼顾纵向和横向各方利益,决策上容易陷入头绪纷乱的“多元决策陷阱”,增加决策成本^[5]。在治理方面,新模式与现有区域行政管理的权力结构、决策文化和行为方式有一定冲突,容易遭到各方抵制^[6];另外,在区域合作文化缺乏的环境里,这种新的治理模式容易流于形式,华而不实^[7];又由于参与决策的主体多,决策民主化易造成决策缺乏透明度,责权关系模糊,问责困难等问题,影响对决策实施效果的评估^[8]。在实施方面,由于要兼顾

各区利益,资源配置常常主次难分^[9]。因此,西方政府和学者^[10]认为,区域是一个开放系统,促进跨区发展协作,建立有效区域决策干预平台,既是大势所趋,也符合增强政府干预效果的需要,虽然MLG研究已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对该模式所面临的各种问题仍亟须加强研究,特别是需要在以下四个方面取得突破:(1)研究跨区发展协作和利益协调机制中制度、决策文化与决策行为之间的相互关系;(2)研究区域利益主体、区域资源调配能力与调配机制对决策实施效果的影响;(3)研究跨区发展协作和利益协调机制中的参与模式、决策模式与利益分配模式;(4)研究多层治理机制中权力与利益的对等关系以及民主决策与问责的相互关系。

2. 区域合作发展中政府协调机制相关概念界定

(1) 区域。区域作为一个地域空间,因政府间协作形式和范围不同,可小可大,既可以是行政边界清晰的一省一市,也可以是行政边界模糊的多省多市,还可以是多国协作区。例如,APEC(亚太经济合作组织)就是在一个大的范围内由许多国家构成的合作组织。在本著作中,我们所研究的区域聚焦在同一个国家内相对较小的地区。具体地说,我们研究武汉城市圈,即湖北省所辖地区的9个城市的区域合作研究案例,还研究英国泰晤士河三角洲城市带地区的案例,此外,我们研究美国硅谷地区区域合作的案例。硅谷地区目前包括多个行政区域,其面积大约为1854平方英里(1英里=1.6093千米),人口为297万,具体包括加利福尼亚州辖区Santa Clara(圣克拉拉)县的15个城市、San Mateo(圣马特奥)县的20个城市、Alameda(阿拉米达)县的2个城市以及Santa Cruz(圣克鲁斯)县的1个城市,而这些城市都分属于不同的行政区域。

关于地方政府跨区合作的区域类型,现有西方文献采用了不同的概念进行描述,如城市带(conurbation)、中心城市-腹地(City-region)、功能型经济区(functional economic areas)、特大型中心城

市(mega-city)、软性空间(Softspace)、多层级空间(Multi-level space)等。

(2) 城市带。城市带是指城市建筑密集连片、不含乡村的城市带^[11]。根据英国政府发布的规划专用名词解释,中心城市-腹地是指由一个中心城市及其辐射所及的一组次级城市和周边乡村地区组成的地理区。其形态如同一个自行车轮,中心城市为处于车轮中心的飞轮,次级城市和周边农村地区为辐条。Coombes^[12]认为,和城市带的概念相比,中心城市-腹地具有三个不同特征:(1)包括中心城市和周边的城市次中心网络及乡村;(2)是一个相对独立的经济体;(3)城市与周边地区具有通勤及其他密切经济联系。中心城市和腹地的经济社会联系多种多样,单纯根据居民上下班通勤的流向、范围划定的中心城市-腹地地区,被称为功能型经济区(functional economic areas)^[13]。从地域特征上看,武汉城市圈的区域形态更接近中心城市-腹地的形态,因而,有关中心城市-腹地的理论也成为本研究的重要指导理论之一。

(3) 软性空间。软性空间是描述协作区的另一个重要概念。根据 Allmendinger 和 Haughton^[14]的解释,软性空间是指存在于地方政府法定管辖区域间的“交叉”治理空间,如经济区发展战略的制定与实施。软性在这里可以理解为边界模糊,缺乏法律界定。Allmendinger 和 Haughton 认为,典型的硬性治理空间具有三个特征。第一,治理空间由法律界定,并有明确的地域界线及规范的地域单元划分,地方政府有与之相对应的行政管理机构以及民主选举程序。第二,政府区域规划所涵盖的范围通常是与行政区地域单元相对应的空间,如全国规划、全省规划、市县规划等,每一级政府都按照法律赋予的权限和责任进行规划。第三,每一级政府都要对具有法律效力的规划的制定与实施承担责任。与这种硬性治理空间相比,软性治理空间表现出四个不同特征。第一,规划区不具有正式的、由法律界定的地域边界,并可能涵盖多级政府的行政管理范围,也和按行政区地域单元管理形成的行业分割不匹配。

第二,在这种空间,行政管理地域单元与实际规划涵盖区域(如三角洲)不重叠,空间的界线十分模糊。第三,这样的空间不仅起到分权管理的作用,而且更具有渐进、包容的潜力。第四,这种空间的主要问题是,原有的责权对应机制变得含混不清,管理者容易对一些问题视而不见。软性空间的特点是政策制定与实施的地域范围重叠,治理形式灵活。这种区域协作治理模式是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首先,劳动力的空间通勤模式、房地产市场的分布状况等和行政管理地域单元并不总是相对应的,因此容易出现功能失调的现象。其次,按自然生态体系(如江河流域)界定行政管理地域单元也存在困难。

(4) 多层级空间。多层级空间是指由不同地域层级的政府持续协商的系统,在这个系统内,国家联盟、中央、区域和地方政府连接形成一个政策网络。

(5) 多层次治理。多层次治理是政治学和公共治理理论领域的术语,来源于欧洲区域整合研究。早在 20 世纪 90 年代,政治学学者 Liesbet Hooghe 和 Gary Marks 就提出了多层次治理这一概念,并相继发表了一系列相关文章^[15]。其理论来源于对新的治理结构的研究,这些新的治理结构由 EU 于 1992 年在 Maastricht(马斯特里赫特,荷兰东南部城市)协议中出现。多层次治理的主导思想是:在全球政治经济出现紧急问题时,组建多层次的相互影响的权力机构来共同处理这些问题。这样的权力机构在国内和国际多层次权力当局之间建立了紧密的联系网络。

多层治理概念出现的时间不长,大约十多年前才进入政治学词典里,当时,研究者们通过研究欧洲区域整合发现,权力不仅从中心国家转移到欧洲,而且还向非中心国家转移。对于此观点的阐释最初只是描述性的,后来“多层治理”方面的概念在大量文献中出现。多层次、多中心以及多层治理强调决策权从地方向全球分散。近年来,这些概念渗透到了政治学的分支领域,如欧洲研究、分权、联邦主义、国际组织、公共政策(环境政策、卫生政策)、公-私治理、地方治理和跨国治理等。

多层治理的纵向维度指政府上下层级之间的联合治理,包括机构、财务、信息等方面。国家层级政府以下各级地方政府能力建设及有效的激励政策是提高公共政策质量和加强公共政策关联性的关键。

多层治理的横向维度指区域之间或城市之间的合作安排。作为增强地方公共服务效果及提高发展战略实施效率的途径,其合作协议的通用性不断增强。

一些学者通过对政府结构文献进行研究,在理论上对多层治理研究做了一些突破性贡献。同时,他们认为,尽管支持联邦主义的学者认为自己研究的主题是建立在概念清晰、基础深厚以及被广泛接受的观点之上的,但这些都只不过是新的多层治理理论基础上产生的新的联邦主义理论而已^[16],并没产生原创性的内容。这些观点在当时虽然没有得到广泛认可,但仍然有一些支持者,其中的典型代表有,以研究政府结构方面的社会交易效应闻名的 Karl Deutsch、以研究多层民主优缺点出名的 Robert Dahl 和以研究身份和领域政治出名的 Stein Rokkan 等人。不过,多层治理的效果仍然存在争议。在多层治理反对者眼里,多层治理导致腐败、滋生败德行为、限制资源再分配、混淆责任、浪费资金。目前,对多层治理因果的研究仍在继续,国际性的、次国家性的多层治理信息在大数据库里越来越多^[17]。

(6) 区域合作协调发展。从区域经济均衡发展发展到非均衡发展再到产业聚集和城市群落发展,人们对区域合作协调发展的理解不断深化。最初,人们往往从平衡发展或空间均衡的角度来理解区域合作协调发展。平衡布局、平衡增长以及地区经济发展差距特别是人均 GDP 差距的缩小,曾经是学术界和政府部门高度关注的问题。但这种单纯从生产或产出角度出发的考察,具有较大的局限性。因为在市场经济中,经济生产和产业活动分布本身在空间上就是不均衡的。鉴于此,后来人们逐步把着眼点扩大到社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和人的全面发展等方面,强调追求居民收入、消费水平、公共服务和生活质量差距的缩小,强调促进人的全面、

自由发展。

区域合作协调发展具有三方面的含义:一是全面的协调发展。它不仅包括地区间经济、社会、文化和生态的协调发展,而且包括城乡协调发展、人与自然协调发展、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等内容。尽管经济增长的重要性毋庸置疑,而且它是实现其他目标如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生活质量等值化的重要工具,但同时经济增长也是它们的结果。诸多因素相互依赖,互为因果,不应视经济增长为唯一因素。教育、卫生、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是区域协调发展的核心内容。不同地区因发展条件的差异,不可能齐头并进推进工业化和城市化,一些地区作为重要的生态功能区需要实行限制甚至禁止开发,各种非农产业活动主要集中在城市化地区,因而经济活动分布不可能是均衡的。二是可持续协调发展。区域协调发展应该建立在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通过采用资源节约和环境友好技术,制定科学的规章制度和采取科学的政策措施,促进地区间和区域内资源高效集约利用,推动形成生产、生活、生态协调发展的格局。一方面,在各个地区内部,要实行生态环境保护优先政策,实行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另一方面,要推进地区之间的生态环境合作,建立健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构建一体化的生态廊道和生态网络体系,促进区域生态协调发展。三是新型的协调机制。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必须建立一个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引,并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能够长期有效的新型协调机制。协调机制是利益相关群体共同参与,商讨解决生态补偿、基础设施、重大项目等跨地区问题的制度安排,是协调区域冲突的根本途径。在当前新形势下,要通过建立新型的社会管理模式,引入更多的利益相关群体缓解可能发生的利益冲突,以实现社会和谐,促进社会、经济和生态的协调发展^[18]。

第一章 区域合作发展中政府间协调机制概论

第一节 区域合作发展中政府间协调机制相关理论基础

区域合作发展经历了从区域经济均衡发展 to 非均衡发展再到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等的过程。相应地,区域合作发展的理论有区域经济均衡发展理论、区域经济非均衡发展理论、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理论(产业集群理论)以及新区域主义理论等。

1. 区域经济均衡发展理论

该理论认为,经济在发展过程中,按比例相互制约、相互支持。新古典区域经济均衡发展理论是区域均衡理论的代表之一。根据该理论,区域经济增长取决于资本、劳动力和技术 3 个要素的投入状况,而各个要素的报酬取决于其边际生产力。在自由市场竞争机制下,生产要素为实现其最高边际报酬率而流动。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资本、劳动力与技术等生产要素的自由流动,将促进区域的均衡发展。劳动力总是从低工资的欠发达地区向高工资的发达地区流动,以取得更多的劳动报酬。同理,资本从高工资的发达地区向低工资的欠发达地区流动,以取得更多的资本收益。因此,尽管各区域存在着要素禀赋和发展程度的差异,但要素的自由流动最后将导致各要素收益平均化,从而达到各地区经济平衡增长的结果。因为市场机制是一只“看不见的手”,只要在完全市场竞争条件下,价格机制和竞争机制会促使社会资源达到最优配置。

该理论的主要代表性观点有：

(1) 赖宾斯坦的临界最小努力命题论。赖宾斯坦主张发展中国家应努力使经济达到一定水平,摆脱低水平均衡状态,以获得长期的持续增长。在不发达经济条件下,人均收入增加和下降的刺激力量并存,如果经济发展的努力达不到一定水平,增加人均收入的刺激小于临界规模,那就不能克服发展障碍,摆脱低水平均衡状态。为使一国经济能够长期、持续地增长,就必须在一定时期内受到大于临界最小规模的增长刺激。

(2) 纳尔森的低水平陷阱理论。该理论以马尔萨斯理论为基础,认为发展中国家存在低水平人均收入反复轮回的现象。不发达经济的痼疾表现为人均实际收入处于仅够糊口或接近于维持生命的低水平均衡状态;很少的居民收入使储蓄和投资受到极大局限;如果以增加国民收入来促进储蓄和投资,通常导致人口增长,从而将人均收入推回到低水平均衡状态中,这是不发达经济难以逾越的一个陷阱。在外界条件不变的情况下,要走出陷阱,就必须使人均收入增长率超过人口增长率。

(3) 罗森斯坦·罗丹的大推进理论。该理论认为发展中国家可以将投资以一定的速度和规模持续作用于各产业,从而突破其发展的瓶颈。该理论提出了三个“不可分性”,即社会分摊资本的不可分性、需求的不可分性、储蓄供给的不可分性。

(4) 纳克斯的贫困恶性循环理论和平衡增长理论。该理论认为资本缺乏是阻碍不发达国家经济增长和发展的关键因素,而资本缺乏是由投资动力不足和储蓄能力太弱造成的。该理论还认为这两个问题的产生是由于资本供给和需求两方面都存在恶性循环,但贫困恶性循环并非一成不变,平衡增长可以摆脱恶性循环,是扩大市场容量和产生投资动力的一种必需的方法。

将上述理论应用在区域经济中就形成了区域均衡发展理论,它不仅强调部门或产业间的平衡发展、同步发展,而且强调区域间

或区域内部的平衡(同步)发展,即空间的均衡化。区域均衡发展理论认为随着生产要素的区际流动,各区域的经济发展水平将趋于收敛(平衡),因此主张在区域内均衡布局生产力,在空间上均衡投资,使各产业均衡发展,齐头并进,最终实现区域经济的均衡发展。

均衡发展理论存在两个缺陷。缺陷之一在于忽略了一个基本事实,即对于一般区域特别是不发达区域来说,不可能具备推动所有产业和区域均衡发展的资本和其他资源,在经济发展初期很难做到均衡发展。缺陷之二是忽略了规模效应和技术进步因素,似乎完全竞争市场中的供求关系就能决定劳动和资本的流动,就能决定工资报酬率和资本收益率的高低。但事实上,市场力量的作用通常趋向增大而不是减小区域差异。发达区域由于有更好的基础设施、服务和更大的市场,必然对资本和劳动具有更大的吸引力,从而产生极化效应,形成规模经济,虽然也有发达区域向周围区域的扩展效应,但在完全市场中,极化效应往往超过扩展效应,使区域差异加大。另外,技术条件不同也会使资本收益率大不相同,此时的资本要素流动会造成不发达区域资本要素更加稀缺,经济发展更加困难。

2. 区域经济非均衡发展理论

该理论主张首先发展一类或几类有带动性的部门,通过这几个部门的发展带动其他部门的发展。按发展阶段的适用性,非均衡发展理论大体可分为两类:一类是无时间变量的,主要包括循环累积因果论、不平衡增长论、增长极理论、中心-外围理论、梯度转移理论等;另一类是有时间变量的,主要以倒“U”形理论为代表。

(1) 循环累积因果论。该理论由冈纳·缪尔达尔提出。该理论认为经济发展过程在空间上并不是同时产生和均匀扩散的,而是从一些条件较好的地区开始,一旦这些区域由于有初始优势而